

# 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1150001463號

附件：114學年度暑期行事曆、國立臺灣大學暑期授課辦法



國立臺灣大學公文系統專用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暑期課程行事曆、選課及收費標準等事宜。

依據：本校暑期授課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暑期課程分為兩類，課程之開授應由教學單位提出，其中第二類課程須經該教學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，公告後接受登記。本校教師於暑期與國外學校合開課程時，應由本校教師依暑期開課規定提出申請。

(一) 第一類課程：於當學年度第1或第2學期曾開授之課程。

(二) 第二類課程：於當學年度第1及第2學期未曾開授之選修課程。

二、114學年度暑期課程預定之上課起訖日，第1梯次115年6月22日至7月26日；第2梯次7月27日至8月30日；其他重要事項辦理日期摘述如下：

(一) 教學單位上網開設課程日期：4月7日至4月15日。

(二) 本校學生登記課程日期：第1梯次4月30日至5月6日；第2梯次6月10日至6月16日。

(三) 本校學生申請專案課程日期：第1梯次4月30日至5月15日。

國立臺灣  
大學公文系統騎縫

日；第2梯次6月10日至6月23日。

(四) 本校學生網路初選日期：第1梯次6月9日至6月10日；第2梯次7月7日至7月8日。外校生網路報名日期，請參閱行事曆。

(五) 本校學生網路加退選日期：第1梯次6月15日至6月16日；第2梯次7月13日至7月14日。另，16人以下之第一類課程不受理退選。

三、本校學生登記暑期課程，應於前揭規定期限內至暑期課程網辦理登記，登記人數未達開課最低規定者，不予開課。最低修課人數規定如下：

(一) 第一類課程：本校學生至少16人，不足者不開課。

(二) 第二類課程：本校學生至少5人，不足者不開課。

四、學生已選課且經審核符合修課資格者，請依行事曆規定時間繳納學費，若未依限繳納費用者，則依本校學則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又，學生繳費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退費。有關暑期課程收費標準如下：

(一) 本校學生收費方式：每門課比照理學院學生收費標準辦理，即為每小時新臺幣1,150元\*正常學期每週上課時數。

1、第一類課程：開課費用除特殊科目另有規定者外，悉依上揭收費標準辦理，並於開課前公告之。惟，未滿16人（含外校生）之課程，修課學生須分攤補足16人之費用。

2、第二類課程：以不收費為原則，但下列學生須依上揭收費標準繳交學費：

(1) 學士班延長修業年限學生，於學期中修習學分數為9學分(含)以下者。

(2) 當學年度第2學期休學學生。

(二) 外校學生收費方式：第一類及第二類課程均比照理學院

學生收費標準辦理，每門課另外加行政服務費新臺幣1,000元整。但未滿16人之第一類課程，修課學生應分攤補足16人之費用。

五、其他修習暑期課程之規範如下：

- (一) 本校當學年度第2學期已達退學標準之學生，不得修習暑期課程。
- (二) 就讀國內外大學校院之外校生修習本校同意開放之暑期課程，應經學生就讀學校及本校教學單位同意，依行事曆排定時間上網報名。
- (三) 學生暑期所選學分數最多不得超過16學分。
- (四) 服務學習課程之收費方式及最低人數限制等相關規定，請洽各開課單位。
- (五) 其他相關資訊，請至暑期課程網(<https://coursemap.aca.ntu.edu.tw/summer/>)查詢。

校長 陳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臺灣大學

## 國立臺灣大學 114 學年度暑期行事曆

年	月	日	星期	年	月	日	星期	事	項
115	04	07	二					本校各學系、所或教學單位提出開設課程開始。	
115	04	15	三					本校各學系、所或教學單位提出開設課程截止。	
第一梯次				第二梯次				(上課期間：115 年 06 月 22 日至 07 月 26 日)	
								(上課期間：115 年 07 月 27 日至 08 月 30 日)	
年	月	日	星期	年	月	日	星期	事	項
115	04	29	三	115	06	09	二	公告各單位提出之課程及本校學生登記課程事宜。	
115	04	30	四	115	06	10	三	本校學生申請專案開設課程及登記各單位提出開設課程開始。	
115	05	06	三	115	06	16	二	本校學生登記各單位提出開設課程截止。	
115	05	15	五	115	06	23	二	本校學生申請專案開設課程截止。	
115	06	01	一	115	06	29	一	公告核定開設課程及學生選課事宜。	
115	06	02	二	115	06	30	二	外校學生網路報名開始。	
115	06	03	三	115	07	01	三	外校學生網路報名截止。	
115	06	09	二	115	07	07	二	本校學生網路初選開始。 <b>(註：16 人(含)以下第一類課程，登記選課即不得退選)</b> 外校學生現場繳交申請書。	
115	06	10	三	115	07	08	三	本校學生網路初選截止。	
115	06	12	五	115	07	10	五	開放網路查詢本校學生初選結果。	
115	06	15	一	115	07	13	一	本校學生網路即時加退選開始。 <b>(註：16 人(含)以下第一類課程，登記選課即不得退選)</b> <b>(註：網路即時加退，依時間先後辦理)</b>	
115	06	16	二	115	07	14	二	本校學生網路即時加退選截止。 <b>(網路加退選截止後不受理退選，請務必審慎選課)</b>	
115	06	22	一	115	07	27	一	上課開始。停修課程申請開始。逾期補加選開始。	
115	06	26	五	115	07	31	五	逾期補加選結束。	
115	07	03	五	115	08	07	五	網路列印繳費單暨銀行收繳學分費開始。	
115	07	07	二	115	08	11	二	網路列印繳費單暨銀行收繳學分費截止。	
115	07	10	五	115	08	14	五	停修課程申請截止。	
115	07	20	一	115	08	24	一	期末考試開始。教學意見調查開始。	
115	07	25	六	115	08	29	六	期末考試結束。教學意見調查結束。	
				115	08	30	日	暑期課程結束。	

\*每一門課程之上課最後一週期末考。  
期末考結束後三天內，請教師繳交成績報告單。

### 暑期上課週次表

第 1 梯次				第 2 梯次			
週別	年	起	迄	週別	年	起	迄
一	115	06/22	06/28	六	115	07/27	08/02
二	115	06/29	07/05	七	115	08/03	08/09
三	115	07/06	07/12	八	115	08/10	08/16
四	115	07/13	07/19	九	115	08/17	08/23
五	115	07/20	07/26	十	115	08/24	08/30
請於 06 月 22 日至 07 月 26 日上課期間內，自行調整並補足一週上課時間。				請於 07 月 27 日至 08 月 30 日上課期間內，自行調整並補足一週上課時間。			

備註：

- 一、暑期課程上課時間請依上方所列週次表安排。
- 二、查詢網址：<https://coursemap.aca.ntu.edu.tw/summer/>
- 三、聯絡電話：
  - 課務組（課程、外校生選課及繳費業務）33662388 轉 304~307
  - 註冊組（本校生選課業務及本、外校生成績業務）33662388 轉 211~222、224、225